****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130206638" \o "#_Toc130206638)

[第二章 投标须知 5](#_Toc130206640" \o "#_Toc130206640)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5](#_Toc130206641" \o "#_Toc130206641)

[二、总 则 6](#_Toc130206642" \o "#_Toc130206642)

[三、招标文件 6](#_Toc130206643" \o "#_Toc130206643)

[四、投标文件 7](#_Toc130206644" \o "#_Toc130206644)

[五、开标及资格审查 12](#_Toc130206645" \o "#_Toc130206645)

[六、评 标 13](#_Toc130206646" \o "#_Toc130206646)

[七、定 标 15](#_Toc130206647" \o "#_Toc130206647)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19](#_Toc130206648" \o "#_Toc130206648)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6](#_Toc130206649" \o "#_Toc130206649)0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_Toc130206650" \o "#_Toc130206650) 63

[第六章 投标文件及格式 6](#_Toc130206652" \o "#_Toc130206652)7

[（一）开标一览表 67](#_Toc130206653" \o "#_Toc130206653)

[（二）投标函 68](#_Toc130206654" \o "#_Toc130206654)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69](#_Toc130206655" \o "#_Toc130206655)

[（四）供应商登记表 70](#_Toc130206656" \o "#_Toc130206656)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71](#_Toc130206657" \o "#_Toc130206657)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2](#_Toc130206658" \o "#_Toc130206658)

[（七）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信用承诺书 73](#_Toc130206659" \o "#_Toc130206659)

[（八）建湖县政府采购事前信用承诺书 74](#_Toc130206660" \o "#_Toc130206660)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如有） 75](#_Toc130206661" \o "#_Toc130206661)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76](#_Toc130206662" \o "#_Toc130206662)

[（十一）清单报价表 77](#_Toc130206663" \o "#_Toc130206663)

[（十二）技术响应表 7](#_Toc130206666" \o "#_Toc130206666)9

[（十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8](#_Toc130206667" \o "#_Toc130206667)0

[（十四）服务承诺书 8](#_Toc130206668" \o "#_Toc130206668)1

[（十五）项目业绩汇总表 8](#_Toc130206670" \o "#_Toc130206670)2

[（十六）实施方案 8](#_Toc130206672" \o "#_Toc130206672)3

[（十七）服务方案 8](#_Toc130206672" \o "#_Toc130206672)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建湖县公安局智能枪弹库建设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苏采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09月19日09时（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SZC-320925-YSGS-G2023-0007

2.项目名称：建湖县公安局智能枪弹库建设采购项目

3.预算金额：预算价为95.00万元；

4.最高限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为85万，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论处；

5.采购需求：建湖县公安局智能枪弹库建设采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

7.质 保 期：一年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近半年内的财务报表或者上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须提供不少于三个月的）】（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经税务部门认可的近半年内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不少于三个月的）】（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招标文件）；

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须为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中小微企业（投标时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2政府采购鼓励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申请人应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供应商；

3.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2023年09月19日上午08:59:59；

2.地点：网上注册登记成功后系统内免费下载；

3 获取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注册登记方式；

3.1潜在供应商访问电子招标响应交易平台的网络地址和方法：“苏采云”系统用户注册--获取“CA数字证书”--CA绑定与登录--网上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将后缀名为“.kedt”的采购文件导入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制作响应文件--导出加密的响应文件（后缀名为zip）--通过“苏采云”系统上传响应文件。

具体见《江苏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供应商操作手册》（手册下载地址：建湖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服务平台http://218.206.153.6:8099/）；

3.2潜在投标人访问“苏采云”系统的网络地址和方法：“苏采云”系统的网址：[http://jszfcg.jsczt.cn/](http://jszfcg.jsczt.cn/" \o "http://jszfcg.jsczt.cn/)；

3.3“CA数字证书”的获取：供应商需办理CA锁，“苏采云”系统目前仅支持国信CA，省内各地区办理的用于“苏采云”平台的国信CA全省通用。“CA数字证书”的办理方法详见《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国信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指南》；

3.4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供应商操作手册及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可通过“苏采云”系统--已报名项目--报名详情页面内相应链接进行下载；

3.5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加载至“苏采云”系统，供潜在供应商下载或者查阅；

3.6请潜在投标单位提前安装相应的控件（详见《江苏省政府采购管理交易系统（苏采云）供应商操作手册》）并使用谷歌浏览器登录“苏采云”系统参与不见面开评标。

4.文件售价：免费。

如潜在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操作，将自行承担所产生的风险。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线上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09 月19日09时**；

2.线上开标时间：**2023年09月19日09时**；

3.线上开标地点：“苏采云”系统（网址：http://jszfcg.jsczt.cn/）“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当每天都上网查询，以便获取更新的澄清、修改、补充内容。凡涉及到该项目的补充说明和修改，均以江苏政府采购网上的更正或补充通知为准。

2.投标人如在投标过程中存在以下行为，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或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2投标人递交无竞争力投标文件的。

3.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中标资格，造成项目招标失败的，不得参加该项目重新招标的投标。

4.因供应商的系统环境、操作等原因导致报名、开评标过程中出现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负责。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建湖县公安局

地址：建湖县公安路1号

联系电话：1820511619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永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建湖县双湖路建设大厦十三楼

联系电话：1806886408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田 工

电话：18068864080

4.软件技术支持：0519-86722805

建湖县公安局

2023年08月29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建湖县公安局智能枪弹库建设采购项目 | | |
| 采购需求 |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 |
| 项目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标段划分 | 一个 | | |
| 采购单位联系人 | 嵇先生 | 电 话 | 18205116199 |
| 代理机构联系人 | 田女士 | 电 话 | 18068864080 |
| 投标保证金 | 为贯彻落实苏财购[2020]52号文件精神，该项目投标人可免交投标保证金。 | | |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前须向采购人交纳中标价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在项目结束验收合格后退还。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对提供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依据标准规范评定为AA级及以上的政府采购供应商（须在签订采购合同前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且信用报告通过“信用盐城网”可查实）向采购人交纳中标价2.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形式：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 |
| 合同履行期限 | 详见招标公告 | |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日起60天（日历天） | | |
| 投标截止时间 | **时间:2023年09月19日09时** | | |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时间:2023年09月19日09时**  **地点:建湖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不见面开标厅** | | |
| 投标文件 | 电子投标文件一份(通过系统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中标公告后由中标候选人邮寄至江苏永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未中标单位不需要提供）。 | | |
| 最高限价 |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85万，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论处 | | |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
| 质疑受理部门 | 联系部门：建湖县公安局/江苏永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205116199/18068864080  通讯地址：建湖县公安路1号/建湖县双湖路建设大厦十三楼 | | |
| 投诉受理部门 | 联系部门：建湖县财政局  通讯地址：建湖县双湖路建设大厦 | | |
| 其他要求 | 投标人如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或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 | |
| 解释权 | 本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单位所有。 | | |

**二、总 则**

1.适用范围

1.1本次项目仅适用于招标文件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采购。

2.定义

2.1“采购人”、“采购单位”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投标人”系指获取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或者准备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制造商或供货商；

2.4“投标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

2.5不可抗力：不可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3.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详见采购公告。

**三、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的构成

4.1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4.1.1 招标公告；

4.1.2 投标人须知；

4.1.3 招标内容及要求；

4.1.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4.1.5 合同主要条款；

4.1.6 投标文件格式。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视同认可招标文件内所有内容。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补充

5.1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以规定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09月14日17:00前）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如在规定期限内未递交疑问或未按规定提交投标疑问的，则视为该投标人无疑问；

5.2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通过“苏采云”系统及盐城市政府采购网等相关网站发布澄清公告或者修改的内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布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投标人关注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并通过“苏采云”系统重新下载更正（澄清）后的采购文件（后缀名为“.kedt”），离线编制投标文件，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5.3标书以外的内容，一律拒绝答复；

5.4投标人对采购人提供的采购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5.5本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单位所有。

**四、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编制

6.1 要求

6.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6.1.2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2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6.2.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6.2.2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6.2.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2.4 翻译的中文文件与外文文件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3电子投标文件其他要求

6.3.1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苏采云”系统）相关要求是本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2投标人应对CA证书妥善保管，如被他人盗用投标，因此带来的结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3.3投标人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电子投标系统逐条应答；

6.3.4投标人应对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如资质证书、资格证书）、技术资料（如白皮书、彩页、手册、检测报告等）扫描上传至投标系统。

6.4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苏采云”系统，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苏采云”系统将自动拒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凭CA证书进行网上解密。

6.5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为贯彻落实苏财购[2020]52号文件精神，该项目投标人可免交投标保证金。

8.投标报价

8.1 投标方应在招标文件所附的投标报价表上写明投标货物的单价和投标总价，如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投标方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招标方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除合同另有约定，投标人投标报价表上所标明的价格均为履约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8.2**本项目最高限价为85万，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论处**。

8.3 投标报价

8.3.1报价应包含以下内容：投标报价应是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全部产品采购、安装、调试、检验及售后服务等内容的价格，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人工费、材料费、不可预见的费用、管理费、招标代理费、利润、税金和文件规定的其他各项应有的全部费用（综合报价）。对投标人认为没有考虑到的费用项目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8.3.2 投标承诺书、投标价格表的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单位：元）填报。

8.4 招标代理服务费：经研究决定，如中标人响应成交，领取中标通知书并签订合同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中标金额的1%收取，此项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由投标单位在报价时综合考虑。

8.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按照本招标文件所附的投标报价单样式进行报价，并计算总价。报价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

9.线上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请按照以下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制作：

**9.1基本目录**

9.1.1《开标一览表》（加盖电子签章，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输入报价自动生成）；

9.1.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9.2资格条件**

（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2）投标人近半年内的财务报表或者上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须提供不少于三个月的）（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投标人经税务部门认可的近半年内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不少于三个月的）（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4）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上述（1）-（5）必须提供，且须加盖电子签章，否则投标无效。

**9.3符合条件**

（1）报价：①《投标函》；②清单报价表。

（2）商务资信：①供应商登记表；②服务承诺函；③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信用承诺书；④建湖县政府采购事前信用承诺书。

（3）技术响应：《技术参数响应表》。

上述（1）-（3）符合条件要求内容必须提供，且须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否则投标无效。

**9.4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1）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电子签章，填写完整，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2）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等同于小微企业，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投标人为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等同于小微企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9.5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和评标细则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注：

1.**投标人应对以上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投标人提供的材料如有虚假，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资格，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交其投标文件中所有材料原件，采购人核查无误后，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不能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提供原件，将被采购人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10．投标文件线上格式要求

10.1投标人应当通过“苏采云”系统提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即电子投标）；

10.2 通过“苏采云”系统提交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导出加密的投标文件（后缀名为zip），投标文件不得超过150M；

10.3**本项目采用线上投标，即供应商投标文件从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制作通过“苏采云”系统提交，未提供线上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1．**线上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

11.1投标文件的密封（加密）要求：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苏采云”系统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本项目投标人须通过“苏采云”系统提供的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使用“CA数字证书”）对其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加密；

11.2投标文件的签署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11.3投标文件的盖章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二章《线上投标文件编制要求》和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相关格式》。投标人须通过“苏采云”系统提供的政府采购客户端工具（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电子签章；

说明：投标人应在用CA数字证书以及自备的能够登录“苏采云”系统的笔记本电脑，在达到开标时间后，使用CA数字证书解密各自投标文件。

11.4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苏采云”系统应当拒收并提示。

12. 投标文件的提交与接收

12.1 投标文件提交与接收时间：

线上提交与接收时间：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2.2投标文件提交与接收地点：

线上提交与接收地点：**投标人应当通过“苏采云”系统提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即电子投标），“苏采云”系统自动接收**。

说明：**电子投标文件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网上投标时间内，凭 CA 证书登录“苏采云”系统在线编制投标文件（电子数据），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达到开标时间后，使用CA数字证书解密各自投标文件**。

13．投标文件的撤回与修改

13.1投标文件的撤回

13.1.1电子投标文件的撤回

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其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方法见《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国信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指南》；

13.1.2投标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则认为其不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13.2 投标文件的修改，投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其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具体操作方法见《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国信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指南》；

1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电子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13.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及资格审查**

14．开标、唱标、资格审查

14.1 线上开标时，“苏采云”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方式按时在线解密。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按时在线解密方式：通过“苏采云”系统（使用“CA数字证书”）解密；

14.2所有投标人解密（或解密时间）结束后，“苏采云”系统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但依法应当保密的除外；

14.3开标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4.4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报价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4.7同时出现14.3-14.6中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14.3-14.6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投标无效；

14.8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9资格审查：开标结束后，依据法规政策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招标公告第二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 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不得参与下一环节的评审。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对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六、评 标**

15．组建评标委员会

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评审专家组成。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推荐1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16.投标文件的审查

16.1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16.2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16.3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进一步评审，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6.3.1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16.3.2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评委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6.3.3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6.3.4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16.4符合性检查

16.4.1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未在规定解密时间内进行解密；

（3）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4）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5）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6）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7）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8）投标人串通投标；

（9）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如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11）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3）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

（14）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6.5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认定属于串标、围标的行为。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16.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16.5.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16.5.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16.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16.5.5不同投标人授权同一人作为投标人代表的；

16.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

16.5.7有证据证明投标人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的其他情形的；

16.5.8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标、围标情形。

16.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同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服务单位：

（1）符合专业条件的服务单位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服务单位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服务单位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投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17. 比较与评价

17.1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7.2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评议。

18．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18.1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18.2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定 标**

19.定标原则

19.1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19.2本次招标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按评审后的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54位智能短枪柜）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得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19.3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1名。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本项目直接重新招标，不得确定其他投标人为中标人。

20. 确定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的书面评标报告，依据法律法规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之外确定中标人，否则中标结果无效。

21.中标通知书和签订合同

21.1评审结束后，中标公告在江苏政府采购网、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建湖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服务平台等相关媒体发布；公示结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法律效力；

21.2中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21.3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21.4 采购单位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采购文件确定的事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在签订之日2个工作日内在盐城市政府采购网http://czj.yancheng.gov.cn/col/col2383/index.html上公示；

21.5中标单位如果未按中标通知书规定日期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或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内容而拖延合同签订，按照政府采购法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22. 质疑和投诉

22.1 质疑供应商是指直接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2.2 质疑供应商必须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2.3 质疑函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中如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否则，代理公司或采购人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22.4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2.5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内容违法或不当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提出异议；认为开标活动违法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对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未予答复的，投标人可向建湖县财政局投诉。

22.6 质疑或投诉程序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到建湖县财政局提出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不按规定投诉或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影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不予受理，并给予警告。

22.7 恶意投诉情形

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诉将被界定为恶意投诉，监管机构将对投诉人按有关规定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上网公示，投标人今后参与政府项目将受到影响：

（1）未按规定向投诉处理部门投诉或向不同部门多方投诉的；

（2）不符合投诉受理条件，被告知后仍进行投诉的；

（3）投诉处理部门受理投诉后，投诉人仍就同一内容向其他部门进行投诉的；

（4）捏造事实、伪造材料进行投诉或在网络等媒体上进行失实报道的；

（5）投诉经查失实，被告知后，仍然恶意缠诉的；

（6）一年内三次以上失实投诉的；

（7）直接向领导、纪委、检察部门写匿名信等。

23.其他

23.1投标单位因不良行为被下列部门取消或限制在全国、全省、全市、全县投标资格，并在不良行为记录公告期限内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或者中标资格：

①国家发改委、住建部、财政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工信部、农业农村部及其招标采购监管机构；

②江苏省发改委、工信厅、住建厅、财政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农业农村厅及其招标采购监管机构；

③盐城市发改委、工信局、住建局、财政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行政审批局及其招标采购监管机构；

④建湖县发改委、工信局、住建局、财政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行政审批局；

上述行政主管部门和招标采购监管机构以外的不良行为记录公告，一律不作为取消或限制投标资格和中标资格的依据。

23.2 投标人存在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的，按《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号）文件精神执行。

24.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苏采云”系统，网址：[http://jszfcg.jsczt.cn/](http://jszfcg.jsczt.cn/" \o "http://jszfcg.jsczt.cn/)）相关要求是本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详见招标公告。

**二、采购清单及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类别** | **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  **54位智能短枪柜** | 1．柜体要求：柜体采用低碳钢材制作，光洁无毛刺。柜体钢板厚度≥6mm，柜门碳素钢材厚度≥8mm、内侧碳素钢门板厚度≥2mm；抗拉强度须大于345MPA；左右双开门、每门5个门栓、共10门栓、内门铰、镀铬圆形拉手、高强度钢轮；  2．柜体结构，箱体对角线误差小于4mm。外结构采用无缝对接，具有防钻、防电焊、防切割、防潮、防腐蚀等功能，柜门开启角度大于90度；  3．柜门开启采用双人双锁方式；柜门配置电控锁和机械2种开柜方式；当停电或电控锁具故障时，可用备用钥匙开启机械应急锁开柜。正常通电情况下采用双机械钥匙开锁系统会自动报警。  4．柜门上显示屏与柜内具有物理隔离防护板保护，材料强度应达到与柜体同等防护级别，防止相关电路故障短路发热等影响枪支弹药安全。  5．柜体规格：1800mm×1000mm×500mm±5mm（包含轮脚）；  6．表面处理：磷化防锈、静电喷塑处理；  7．柜体容量：定制。  8．柜内配置嵌入式主机，采用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柜内嵌入式系统中安装嵌入式枪弹柜管理软件，并配置本柜数据库。  9．≥12寸工业触控屏、分辨率1024×786、具备人机操作界面、人机操作界面可以触摸屏操作；柜内配置嵌入式主机，采用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柜内嵌入式系统中安装嵌入式枪弹柜管理软件，并配置本柜数据库。本柜管理软件应具备枪柜内部系统管理、支持本柜运行信息记录、网络监测、电源检测、系统维护、紧急取枪等功能，并支持断网单柜独立工作。  10．触摸屏功能检验：摸屏采用电容屏、支持多点触控。  11．节能功能检验:控制终端可在长时间无操作情况下自动黑屏，并在点击触摸屏或检测到人员接近 时自动点亮触摸屏，以便节约能源消耗；  12．具备温度检测功能、湿度检测功能，并显示相关信息。  13．抓拍功能：领用枪支或有报警产生后，智能柜内置摄像头应能自动进行抓拍，查看日志记录时可显示相应的抓拍图片，抓拍图片分辨率（像素数）为1920×1080；  14．动态二维码：智能柜与服务器断开网络连接线后操作人员可通过柜体的摄像头扫描有效期内的二维码进行验证开柜，有效期过后二维码失效。  15．故障诊断界面：智能柜设有故障诊断界面，可通过该界面对系统摄像头，指纹仪，枪锁，子弹抽屉等进行检验，具有权限的人员才能进入故障诊断界面。  16．柜体自带酒精探测模块，当智能柜内置酒精检测模块检测到的酒精浓度超过20mg/100ml时，触摸式液晶显示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  17．酒精检测方式功能检验；采用吹气式方式，吹气要求持续吹气 3 秒以上；传感器类型电化学型传感器。使用次数不低于2000 次。  18．电容式指纹：用活体指纹识别技术，容量≥500枚，认假率（FAR）0.0001%；拒真率（FRR）0.01%；通讯协议标准UART串口、接口电平TTL、通讯波特率57600bps/115200bps；每人可保存10枚指纹，每次开柜双人以上指纹验证。  19．▲枪弹领用时间设置检验：当通过平台软件进行枪支／弹药领用时，领用时间可选择默认时长，也可进行手动调整。  20．每人可保存多枚指纹，每次开柜双人以上指纹验证。  21．电子枪锁：配置电子感应枪位架及枪位锁，枪位自动感知枪支在位状态，提示正确的取还枪位置；正常情况枪支在位时，枪位锁锁定枪支，枪支不在位时，枪锁保持开启状态；枪位锁配备应急钥匙开启功能。  **22．**枪弹领用功能检验：智能柜领用枪支时，用枪员只能申请自己权限的枪支，其他人员的枪支不能查看。  23．▲枪弹领用表单功能检验：可通过平台软件设置并导出枪弹领用表单，内容包括：领用人、审批人、领用任务、实际领取时间、枪支信息、子弹信息，以及领用人和枪管员的签字位置。（需提供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中心或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提供彩色复印件加盖投标公章。）  24．紧急任务下，可使用“管理员+领导”指纹方式进行一次性全部打开枪锁弹锁。  25．延时还枪：通过平台软件还枪时可申请延时还枪，延时1次为24h，且需授权人员进行审批，同一还枪任务最多延时2次。26．须同时具备指纹识别、人脸识别、电子密码、机械等开启方式。  27．柜门紧急处理机械开启方式：双机械钥匙锁应急开锁。  28．语音播报：当管理员、枪管员或用枪员身份验证通过后，可自动播报该操作人员的身份和姓名。  29．脱机日志记录，保存不少于20000条的最新运行信息记录；所有记录不能人工修改或删除。运行信息存储区记录满后能自动覆盖循环。断电时，系统的基本信息和记录的运行信息不能丢失，保存在控制板中的FLASH存储器。  30．电机锁锁具须使用电机驱动，在额定电压下，锁具启闭瞬间冲击电流应小于或等于5A；锁具持续通电电流应小于或等于500mA；电控枪锁连续通电7s不应损坏；电控锁外壳温度应小于或等于65℃。  31．电机锁锁闭功能应在断电时应保持锁闭状态。  32．电机锁的主锁舌再承受大于5000N的侧向静压力后，电机锁应能正常工作。  33．报警功能：采用声光报警器，非正常开启柜门报警、断网报警，机械锁开锁报警，智能柜断电报警；关门超时报警，柜门未关好报警。以上报警均要求启动现场声音报警，系统记录报警信息并上传到服务器。  34．具备远程联网能力，智能枪弹柜应具有自动校时功能；离线状态下，如有未完成的操作业务可顺利完成操作业务，如没有未完成操作业务，可使用“管理员+领导”指纹方式进行应急开锁，该项操作要求记录日志并待联网后自动上传后台。  35．柜内配置备用电源和市电监测模块，在市电断电时，可即时自动转换备用电源供电，并通过网络报警提示。应能支持系统在市电断开情况下工作8小时。  36． 智能柜功效检验：待机≤10w（黑屏、非充电）；正常≤ 20w;  37．电源线应采用保护装置，柜体漏电自动断电。  外部接口：一路标准网络接口（TCP/IP通信，每台柜分配一个独立IP地址），一路电源220V接口（三插口），一路485通讯控制接口。） | 台 | 3 |
| 2 | **18位智能长枪柜** | 1. 柜体要求：柜体采用低碳钢材制作，光洁无毛刺。柜体钢板厚度≥6mm，柜门碳素钢材厚度≥8mm、内侧碳素钢门板厚度≥2mm；抗拉强度须大于345MPA；左右双开门、每门5个门栓、共10门栓、内门铰、镀铬圆形拉手、高强度钢轮； 2. 柜体结构，箱体对角线误差小于4mm。外结构采用无缝对接，具有防钻、防电焊、防切割、防潮、防腐蚀等功能，柜门开启角度大于90度； 3. 柜门开启采用双人双锁方式；柜门配置电控锁和机械2种开柜方式；当停电或电控锁具故障时，可用备用钥匙开启机械应急锁开柜。正常通电情况下采用双机械钥匙开锁系统会自动报警。 4. 柜门上显示屏与柜内具有物理隔离防护板保护，材料强度应达到与柜体同等防护级别，防止相关电路故障短路发热等影响枪支弹药安全。 5. 柜体规格：1800mm×1000mm×500mm±5mm（包含轮脚）； 6. 表面处理：磷化防锈、静电喷塑处理； 7. 柜体容量：定制。 8. 柜内配置嵌入式主机，采用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柜内嵌入式系统中安装嵌入式枪弹柜管理软件，并配置本柜数据库。 9. ≥12寸工业触控屏、分辨率1024×786、具备人机操作界面、人机操作界面可以触摸屏操作；柜内配置嵌入式主机，采用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柜内嵌入式系统中安装嵌入式枪弹柜管理软件，并配置本柜数据库。本柜管理软件应具备枪柜内部系统管理、支持本柜运行信息记录、网络监测、电源检测、系统维护、紧急取枪等功能，并支持断网单柜独立工作。 10. 触摸屏功能检验：摸屏采用电容屏、支持多点触控。 11. ▲节能功能检验:控制终端可在长时间无操作情况下自动黑屏，并在点击触摸屏或检测到人员接近 时自动点亮触摸屏，以便节约能源消耗；（需提供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中心或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提供彩色复印件加盖投标公章。） 12. 具备温度检测功能、湿度检测功能，并显示相关信息。 13. 抓拍功能：领用枪支或有报警产生后，智能柜内置摄像头应能自动进行抓拍，查看日志记录时可显示相应的抓拍图片，抓拍图片分辨率（像素数）为1920×1080； 14. ▲动态二维码：智能柜与服务器断开网络连接线后操作人员可通过柜体的摄像头扫描有效期内的二维码进行验证开柜，有效期过后二维码失效。（需提供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中心或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提供彩色复印件加盖投标公章。） 15. 故障诊断界面：智能柜设有故障诊断界面，可通过该界面对系统摄像头，指纹仪，枪锁，子弹抽屉等进行检验，具有权限的人员才能进入故障诊断界面。 16. 柜体自带酒精探测模块，当智能柜内置酒精检测模块检测到的酒精浓度超过20mg/100ml时，触摸式液晶显示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 17. 酒精检测方式功能检验；采用吹气式方式，吹气要求持续吹气 3 秒以上；传感器类型电化学型传感器。使用次数不低于2000 次。 18. 电容式指纹：用活体指纹识别技术，容量≥500枚，认假率（FAR）0.0001%；拒真率（FRR）0.01%；通讯协议标准UART串口、接口电平TTL、通讯波特率57600bps/115200bps；每人可保存10枚指纹，每次开柜双人以上指纹验证。 19. ▲枪弹领用时间设置检验：当通过平台软件进行枪支／弹药领用时，领用时间可选择默认时长，也可进行手动调整。（需提供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中心或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提供彩色复印件加盖投标公章。） 20. 每人可保存多枚指纹，每次开柜双人以上指纹验证。 21. 电子枪锁：配置电子感应枪位架及枪位锁，枪位自动感知枪支在位状态，提示正确的取还枪位置；正常情况枪支在位时，枪位锁锁定枪支，枪支不在位时，枪锁保持开启状态；枪位锁配备应急钥匙开启功能。 22. 枪弹领用功能检验：智能柜领用枪支时，用枪员只能申请自己权限的枪支，其他人员的枪支不能查看。 23. 枪弹领用表单功能检验：可通过平台软件设置并导出枪弹领用表单，内容包括：领用人、审批人、领用任务、实际领取时间、枪支信息、子弹信息，以及领用人和枪管员的签字位置。 24. 紧急任务下，可使用“管理员+领导”指纹方式进行一次性全部打开枪锁弹锁。 25. ▲延时还枪：通过平台软件还枪时可申请延时还枪，延时1次为24h，且需授权人员进行审批，同一还枪任务最多延时2次。须同时具备指纹识别、人脸识别、电子密码、机械等开启方式。（需提供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中心或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提供彩色复印件加盖投标公章。） 26. 柜门紧急处理机械开启方式：双机械钥匙锁应急开锁。 27. 语音播报：当管理员、枪管员或用枪员身份验证通过后，可自动播报该操作人员的身份和姓名。 28. 脱机日志记录，保存不少于20000条的最新运行信息记录；所有记录不能人工修改或删除。运行信息存储区记录满后能自动覆盖循环。断电时，系统的基本信息和记录的运行信息不能丢失，保存在控制板中的FLASH存储器。 29. 电机锁锁具须使用电机驱动，在额定电压下，锁具启闭瞬间冲击电流应小于或等于5A；锁具持续通电电流应小于或等于500mA；电控枪锁连续通电7s不应损坏；电控锁外壳温度应小于或等于65℃。 30. 电机锁锁闭功能应在断电时应保持锁闭状态。 31. 电机锁的主锁舌再承受大于5000N的侧向静压力后，电机锁应能正常工作。 32. 报警功能：采用声光报警器，非正常开启柜门报警、断网报警，机械锁开锁报警，智能柜断电报警；关门超时报警，柜门未关好报警。以上报警均要求启动现场声音报警，系统记录报警信息并上传到服务器。 33. 具备远程联网能力，智能枪弹柜应具有自动校时功能；离线状态下，如有未完成的操作业务可顺利完成操作业务，如没有未完成操作业务，可使用“管理员+领导”指纹方式进行应急开锁，该项操作要求记录日志并待联网后自动上传后台。 34. 柜内配置备用电源和市电监测模块，在市电断电时，可即时自动转换备用电源供电，并通过网络报警提示。应能支持系统在市电断开情况下工作8小时。 35. 智能柜功效检验：待机≤10w（黑屏、非充电）；正常≤ 20w； 36. 电源线应采用保护装置，柜体漏电自动断电。 37. 外部接口：一路标准网络接口（TCP/IP通信，每台柜分配一个独立IP地址），一路电源220V接口（三插口），一路485通讯控制接口。） | 台 | 1 |
| 3 | **9位智能长枪柜** | 1. 柜体要求：柜体采用低碳钢材制作，光洁无毛刺。柜体钢板厚度≥6mm，柜门碳素钢材厚度≥8mm、内侧碳素钢门板厚度≥2mm；抗拉强度须大于345MPA；左右双开门、每门5个门栓、共10门栓、内门铰、镀铬圆形拉手、高强度钢轮； 2. 柜体结构，箱体对角线误差小于4mm。外结构采用无缝对接，具有防钻、防电焊、防切割、防潮、防腐蚀等功能，柜门开启角度大于90度； 3. 柜门开启采用双人双锁方式；柜门配置电控锁和机械2种开柜方式；当停电或电控锁具故障时，可用备用钥匙开启机械应急锁开柜。正常通电情况下采用双机械钥匙开锁系统会自动报警。 4. 柜门上显示屏与柜内具有物理隔离防护板保护，材料强度应达到与柜体同等防护级别，防止相关电路故障短路发热等影响枪支弹药安全。 5. 柜体规格：1800mm×1000mm×500mm±5mm（包含轮脚）； 6. 表面处理：磷化防锈、静电喷塑处理； 7. 柜体容量：定制。 8. 柜内配置嵌入式主机，采用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柜内嵌入式系统中安装嵌入式枪弹柜管理软件，并配置本柜数据库。 9. ≥12寸工业触控屏、分辨率1024×786、具备人机操作界面、人机操作界面可以触摸屏操作；柜内配置嵌入式主机，采用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柜内嵌入式系统中安装嵌入式枪弹柜管理软件，并配置本柜数据库。本柜管理软件应具备枪柜内部系统管理、支持本柜运行信息记录、网络监测、电源检测、系统维护、紧急取枪等功能，并支持断网单柜独立工作。 10. ▲触摸屏功能检验：摸屏采用电容屏、支持多点触控。（需提供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中心或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提供彩色复印件加盖投标公章。） 11. 节能功能检验:控制终端可在长时间无操作情况下自动黑屏，并在点击触摸屏或检测到人员接近 时自动点亮触摸屏，以便节约能源消耗； 12. 具备温度检测功能、湿度检测功能，并显示相关信息。 13. 抓拍功能：领用枪支或有报警产生后，智能柜内置摄像头应能自动进行抓拍，查看日志记录时可显示相应的抓拍图片，抓拍图片分辨率（像素数）为1920×1080； 14. 动态二维码：智能柜与服务器断开网络连接线后操作人员可通过柜体的摄像头扫描有效期内的二维码进行验证开柜，有效期过后二维码失效。 15. 故障诊断界面：智能柜设有故障诊断界面，可通过该界面对系统摄像头，指纹仪，枪锁，子弹抽屉等进行检验，具有权限的人员才能进入故障诊断界面。 16. 柜体自带酒精探测模块，当智能柜内置酒精检测模块检测到的酒精浓度超过20mg/100ml时，触摸式液晶显示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 17. ▲酒精检测方式功能检验；采用吹气式方式，吹气要求持续吹气 3 秒以上；传感器类型电化学型传感器。使用次数不低于2000 次。（需提供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中心或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提供彩色复印件加盖投标公章。） 18. 电容式指纹：用活体指纹识别技术，容量≥500枚，认假率（FAR）0.0001%；拒真率（FRR）0.01%；通讯协议标准UART串口、接口电平TTL、通讯波特率57600bps/115200bps；每人可保存10枚指纹，每次开柜双人以上指纹验证。 19. 枪弹领用时间设置检验：当通过平台软件进行枪支／弹药领用时，领用时间可选择默认时长，也可进行手动调整。 20. 每人可保存多枚指纹，每次开柜双人以上指纹验证。 21. 电子枪锁：配置电子感应枪位架及枪位锁，枪位自动感知枪支在位状态，提示正确的取还枪位置；正常情况枪支在位时，枪位锁锁定枪支，枪支不在位时，枪锁保持开启状态；枪位锁配备应急钥匙开启功能。 22. 枪弹领用功能检验：智能柜领用枪支时，用枪员只能申请自己权限的枪支，其他人员的枪支不能查看。 23. 枪弹领用表单功能检验：可通过平台软件设置并导出枪弹领用表单，内容包括：领用人、审批人、领用任务、实际领取时间、枪支信息、子弹信息，以及领用人和枪管员的签字位置。 24. 紧急任务下，可使用“管理员+领导”指纹方式进行一次性全部打开枪锁弹锁。 25. 延时还枪：通过平台软件还枪时可申请延时还枪，延时1次为24h，且需授权人员进行审批，同一还枪任务最多延时2次。 26. 须同时具备指纹识别、人脸识别、电子密码、机械等开启方式。 27. 柜门紧急处理机械开启方式：双机械钥匙锁应急开锁。 28. 语音播报：当管理员、枪管员或用枪员身份验证通过后，可自动播报该操作人员的身份和姓名。 29. 脱机日志记录，保存不少于20000条的最新运行信息记录；所有记录不能人工修改或删除。运行信息存储区记录满后能自动覆盖循环。断电时，系统的基本信息和记录的运行信息不能丢失，保存在控制板中的FLASH存储器。 30. 电机锁锁具须使用电机驱动，在额定电压下，锁具启闭瞬间冲击电流应小于或等于5A；锁具持续通电电流应小于或等于500mA；电控枪锁连续通电7s不应损坏；电控锁外壳温度应小于或等于65℃。 31. 电机锁锁闭功能应在断电时应保持锁闭状态。 32. 电机锁的主锁舌再承受大于5000N的侧向静压力后，电机锁应能正常工作。 33. 报警功能：采用声光报警器，非正常开启柜门报警、断网报警，机械锁开锁报警，智能柜断电报警；关门超时报警，柜门未关好报警。以上报警均要求启动现场声音报警，系统记录报警信息并上传到服务器。 34. 具备远程联网能力，智能枪弹柜应具有自动校时功能；离线状态下，如有未完成的操作业务可顺利完成操作业务，如没有未完成操作业务，可使用“管理员+领导”指纹方式进行应急开锁，该项操作要求记录日志并待联网后自动上传后台。 35. 柜内配置备用电源和市电监测模块，在市电断电时，可即时自动转换备用电源供电，并通过网络报警提示。应能支持系统在市电断开情况下工作8小时。 36. ▲ 智能柜功效检验：待机≤10w（黑屏、非充电）；正常≤ 20w；（需提供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中心或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提供彩色复印件加盖投标公章。） 37. 电源线应采用保护装置，柜体漏电自动断电。 38. 外部接口：一路标准网络接口（TCP/IP通信，每台柜分配一个独立IP地址），一路电源220V接口（三插口），一路485通讯控制接口。） | 台 | 1 |
| 4 | **12位智能计数弹柜** | 1. 柜体要求：柜体采用低碳钢材制作，光洁无毛刺。柜体钢板厚度≥6mm，柜门碳素钢材厚度≥8mm、内侧碳素钢门板厚度≥2mm；抗拉强度须大于345MPA；左右双开门、每门5个门栓、共10门栓、内门铰、镀铬圆形拉手、高强度钢轮； 2. 柜体结构，箱体对角线误差小于4mm。外结构采用无缝对接，具有防钻、防电焊、防切割、防潮、防腐蚀等功能，柜门开启角度大于90度； 3. 柜门开启采用双人双锁方式；柜门配置电控锁和机械2种开柜方式；当停电或电控锁具故障时，可用备用钥匙开启机械应急锁开柜。正常通电情况下采用双机械钥匙开锁系统会自动报警。 4. 柜门上显示屏与柜内具有物理隔离防护板保护，材料强度应达到与柜体同等防护级别，防止相关电路故障短路发热等影响枪支弹药安全。 5. 柜体规格：1800mm×1000mm×500mm±5mm（包含轮脚）； 6. 表面处理：磷化防锈、静电喷塑处理； 7. 柜体容量：定制。 8. 柜内配置嵌入式主机，采用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柜内嵌入式系统中安装嵌入式枪弹柜管理软件，并配置本柜数据库。 9. ≥12寸工业触控屏、分辨率1024×786、具备人机操作界面、人机操作界面可以触摸屏操作；柜内配置嵌入式主机，采用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柜内嵌入式系统中安装嵌入式枪弹柜管理软件，并配置本柜数据库。本柜管理软件应具备枪柜内部系统管理、支持本柜运行信息记录、网络监测、电源检测、系统维护、紧急取枪等功能，并支持断网单柜独立工作。 10. 触摸屏功能检验：摸屏采用电容屏、支持多点触控。 11. 节能功能检验:控制终端可在长时间无操作情况下自动黑屏，并在点击触摸屏或检测到人员接近 时自动点亮触摸屏，以便节约能源消耗； 12. 具备温度检测功能、湿度检测功能，并显示相关信息。 13. 抓拍功能：领用枪支或有报警产生后，智能柜内置摄像头应能自动进行抓拍，查看日志记录时可显示相应的抓拍图片，抓拍图片分辨率（像素数）为1920×1080； 14. 动态二维码：智能柜与服务器断开网络连接线后操作人员可通过柜体的摄像头扫描有效期内的二维码进行验证开柜，有效期过后二维码失效。 15. 故障诊断界面：智能柜设有故障诊断界面，可通过该界面对系统摄像头，指纹仪，枪锁，子弹抽屉等进行检验，具有权限的人员才能进入故障诊断界面。 16. 柜体自带酒精探测模块，当智能柜内置酒精检测模块检测到的酒精浓度超过20mg/100ml时，触摸式液晶显示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 17. 酒精检测方式功能检验；采用吹气式方式，吹气要求持续吹气 3 秒以上；传感器类型电化学型传感器。使用次数不低于2000 次。 18. 电容式指纹：用活体指纹识别技术，容量≥500枚，认假率（FAR）0.0001%；拒真率（FRR）0.01%；通讯协议标准UART串口、接口电平TTL、通讯波特率57600bps/115200bps；每人可保存10枚指纹，每次开柜双人以上指纹验证。 19. 枪弹领用时间设置检验：当通过平台软件进行枪支／弹药领用时，领用时间可选择默认时长，也可进行手动调整。 20. 每人可保存多枚指纹，每次开柜双人以上指纹验证。 21. 智能计数子弹抽屉：可以适应枪支型号的需求，根据实际使用的子弹种类、数量、保存方式设置数量及功能，正常取、还弹药时指定子弹抽屉自动弹开；当取还指定子弹抽屉时，其他子弹抽屉应处于闭锁状态，违规操作将启动报警功能；紧急情况或特殊状态下，一键开启或可用钥匙机械开启子弹抽屉。 22. 枪弹领用表单功能检验：可通过平台软件设置并导出枪弹领用表单，内容包括：领用人、审批人、领用任务、实际领取时间、枪支信息、子弹信息，以及领用人和枪管员的签字位置。 23. 紧急任务下，可使用“管理员+领导”指纹方式进行一次性全部打开枪锁弹锁。 24. 子弹过期提醒设置检验：可通过主控器触摸显示屏设置子弹到期时间，并可查看智能柜内存放子弹的到期时间。 25. 须同时具备指纹识别、人脸识别、电子密码、机械等开启方式。 26. 柜门紧急处理机械开启方式：双机械钥匙锁应急开锁。 27. 语音播报：当管理员、枪管员或用枪员身份验证通过后，可自动播报该操作人员的身份和姓名。 28. 脱机日志记录，保存不少于20000条的最新运行信息记录；所有记录不能人工修改或删除。运行信息存储区记录满后能自动覆盖循环。断电时，系统的基本信息和记录的运行信息不能丢失，保存在控制板中的FLASH存储器。 29. 电机锁锁具须使用电机驱动，在额定电压下，锁具启闭瞬间冲击电流应小于或等于5A；锁具持续通电电流应小于或等于500mA；电控枪锁连续通电7s不应损坏；电控锁外壳温度应小于或等于65℃。 30. 电机锁锁闭功能应在断电时应保持锁闭状态。 31. 电机锁的主锁舌再承受大于5000N的侧向静压力后，电机锁应能正常工作。 32. 报警功能：采用声光报警器，非正常开启柜门报警、断网报警，机械锁开锁报警，智能柜断电报警；关门超时报警，柜门未关好报警。以上报警均要求启动现场声音报警，系统记录报警信息并上传到服务器。 33. 具备远程联网能力，智能枪弹柜应具有自动校时功能；离线状态下，如有未完成的操作业务可顺利完成操作业务，如没有未完成操作业务，可使用“管理员+领导”指纹方式进行应急开锁，该项操作要求记录日志并待联网后自动上传后台。 34. 柜内配置备用电源和市电监测模块，在市电断电时，可即时自动转换备用电源供电，并通过网络报警提示。应能支持系统在市电断开情况下工作8小时。 35. 智能柜功效检验：待机≤10w（黑屏、非充电）；正常≤ 20w； 36. 电源线应采用保护装置，柜体漏电自动断电。 37. 外部接口：一路标准网络接口（TCP/IP通信，每台柜分配一个独立IP地址），一路电源220V接口（三插口），一路485通讯控制接口。） | 台 | 1 |
| 5 | **智能整箱弹柜** | 1. 柜体要求：柜体采用低碳钢材制作，光洁无毛刺。柜体钢板厚度≥6mm，柜门碳素钢材厚度≥8mm、内侧碳素钢门板厚度≥2mm；抗拉强度须大于345MPA；左右双开门、每门5个门栓、共10门栓、内门铰、镀铬圆形拉手、高强度钢轮； 2. 柜体结构，箱体对角线误差小于4mm。外结构采用无缝对接，具有防钻、防电焊、防切割、防潮、防腐蚀等功能，柜门开启角度大于90度； 3. 柜门开启采用双人双锁方式；柜门配置电控锁和机械2种开柜方式；当停电或电控锁具故障时，可用备用钥匙开启机械应急锁开柜。正常通电情况下采用双机械钥匙开锁系统会自动报警。 4. 柜门上显示屏与柜内具有物理隔离防护板保护，材料强度应达到与柜体同等防护级别，防止相关电路故障短路发热等影响枪支弹药安全。 5. 柜体规格：1800mm×1000mm×500mm±5mm（包含轮脚）； 6. 表面处理：磷化防锈、静电喷塑处理； 7. 柜体容量：定制。 8. 柜内配置嵌入式主机，采用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柜内嵌入式系统中安装嵌入式枪弹柜管理软件，并配置本柜数据库。 9. ≥12寸工业触控屏、分辨率1024×786、具备人机操作界面、人机操作界面可以触摸屏操作；柜内配置嵌入式主机，采用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柜内嵌入式系统中安装嵌入式枪弹柜管理软件，并配置本柜数据库。本柜管理软件应具备枪柜内部系统管理、支持本柜运行信息记录、网络监测、电源检测、系统维护、紧急取枪等功能，并支持断网单柜独立工作。 10. 触摸屏功能检验：摸屏采用电容屏、支持多点触控。 11. 节能功能检验:控制终端可在长时间无操作情况下自动黑屏，并在点击触摸屏或检测到人员接近 时自动点亮触摸屏，以便节约能源消耗； 12. 具备温度检测功能、湿度检测功能，并显示相关信息。 13. 抓拍功能：领用枪支或有报警产生后，智能柜内置摄像头应能自动进行抓拍，查看日志记录时可显示相应的抓拍图片，抓拍图片分辨率（像素数）为1920×1080； 14. 动态二维码：智能柜与服务器断开网络连接线后操作人员可通过柜体的摄像头扫描有效期内的二维码进行验证开柜，有效期过后二维码失效。 15. 故障诊断界面：智能柜设有故障诊断界面，可通过该界面对系统摄像头，指纹仪，枪锁，子弹抽屉等进行检验，具有权限的人员才能进入故障诊断界面。 16. 柜体自带酒精探测模块，当智能柜内置酒精检测模块检测到的酒精浓度超过20mg/100ml时，触摸式液晶显示屏上软件界面应由枪支领取界面自动返回至主界面。 17. 酒精检测方式功能检验；采用吹气式方式，吹气要求持续吹气 3 秒以上；传感器类型电化学型传感器。使用次数不低于2000 次。 18. 电容式指纹：用活体指纹识别技术，容量≥500枚，认假率（FAR）0.0001%；拒真率（FRR）0.01%；通讯协议标准UART串口、接口电平TTL、通讯波特率57600bps/115200bps；每人可保存10枚指纹，每次开柜双人以上指纹验证。 19. 枪弹领用时间设置检验：当通过平台软件进行枪支／弹药领用时，领用时间可选择默认时长，也可进行手动调整。 20. 每人可保存多枚指纹，每次开柜双人以上指纹验证。 21. 枪弹领用表单功能检验：可通过平台软件设置并导出枪弹领用表单，内容包括：领用人、审批人、领用任务、实际领取时间、枪支信息、子弹信息，以及领用人和枪管员的签字位置。 22. 紧急任务下，可使用“管理员+领导”指纹方式进行一次性全部打开枪锁弹锁。 23. 子弹过期提醒设置检验：可通过主控器触摸显示屏设置子弹到期时间，并可查看智能柜内存放子弹的到期时间。 24. 须同时具备指纹识别、人脸识别、电子密码、机械等开启方式。 25. 柜门紧急处理机械开启方式：双机械钥匙锁应急开锁。 26. 语音播报：当管理员、枪管员或用枪员身份验证通过后，可自动播报该操作人员的身份和姓名。 27. 脱机日志记录，保存不少于20000条的最新运行信息记录；所有记录不能人工修改或删除。运行信息存储区记录满后能自动覆盖循环。断电时，系统的基本信息和记录的运行信息不能丢失，保存在控制板中的FLASH存储器。 28. 电机锁锁具须使用电机驱动，在额定电压下，锁具启闭瞬间冲击电流应小于或等于5A；锁具持续通电电流应小于或等于500mA；电控枪锁连续通电7s不应损坏；电控锁外壳温度应小于或等于65℃。 29. 电机锁锁闭功能应在断电时应保持锁闭状态。 30. 电机锁的主锁舌再承受大于5000N的侧向静压力后，电机锁应能正常工作。 31. 报警功能：采用声光报警器，非正常开启柜门报警、断网报警，机械锁开锁报警，智能柜断电报警；关门超时报警，柜门未关好报警。以上报警均要求启动现场声音报警，系统记录报警信息并上传到服务器。 32. 具备远程联网能力，智能枪弹柜应具有自动校时功能；离线状态下，如有未完成的操作业务可顺利完成操作业务，如没有未完成操作业务，可使用“管理员+领导”指纹方式进行应急开锁，该项操作要求记录日志并待联网后自动上传后台。 33. 柜内配置备用电源和市电监测模块，在市电断电时，可即时自动转换备用电源供电，并通过网络报警提示。应能支持系统在市电断开情况下工作8小时。 34. 智能柜功效检验：待机≤10w（黑屏、非充电）；正常≤ 20w； 35. 电源线应采用保护装置，柜体漏电自动断电。 36. 外部接口：一路标准网络接口（TCP/IP通信，每台柜分配一个独立IP地址），一路电源220V接口（三插口），一路485通讯控制接口。） | 台 | 3 |
| 6 | **智能枪弹柜综合管理系统** | 智能枪柜管理系统须具有完整的网络管理模式，实现与公安网、枪弹管理系统对接和集成。符合公安部《GA1051-2013》枪支弹药专用保险柜标准。   1. 智能管理软件要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一是Web应用服务层，二是前台监控中心，三是数据库服务。登录要求认证，数据传输要求加密。系统要建立在公安网的载体上，可分为前台管理系统、数据维护管理系统和监控后台管理系统、应用服务器、数据服务器。警员与枪弹资料管理，用户权限管理，枪械使用审批管理等智能化管理的二级管控平台.管理系统包括的基本功能模块有：警员基本信息管理、警员持枪管理、在线领枪申请、在线领枪审批、超时还枪信息管理、枪弹基本信息管理、枪弹使用信息查询、枪弹维护保养管理、枪弹库存信息统计、枪弹使用信息统计、枪弹维护保养统计、枪弹信息管理、系统日志管理、部门信息管理。可根据需求定制。 2. 可以在柜子终端或者联网的电脑WEB申请、审批和查看。 3. 人员权限可以自定义分配。上一级部门的管理员可以查看和修改下一级的部门，下一级部门的人员不可以逆向访问上一级。 4. 具有枪柜异常声光电报警。报警可以分三级权限，按等级依次报警。报警需要有权限的人才能解除。 5. 软件具有登录和拿枪、取枪时抓拍功能，抓拍的图像可以导出来查询。 6. 人员的操作日记也可以导出来备份和查询。 7. ▲保养提醒设置检验：当智能柜中的枪支超过三个月无领用记录时，可通过平台软件向特定人员推送保养提醒信息。（需提供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中心或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提供彩色复印件加盖投标公章。) 8. ▲平台背景设置检验：可通过平台软件设置登录界面的背景颜色，并可切换。 9. ▲报警信息统计功能检验：可通过客服端软件对报警信息进行统计，并以柱状图、饼状图形式显示统计结果。   ▲智能枪柜控制系统符合《GB/T28181-2016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中的相关规定。 | 套 | 1 |
| 7 | **收缴枪柜** | （一）1、柜体规格：高1800\*宽1000\*深500mm（可根据需求定制)  2、柜门钢板厚度≥4mm,柜体钢板厚度≥3mm。柜体应光洁无毛刺。  （二）层板式  1、三托四空，可存放收缴枪支。  （三）工艺要求  1、柜体采用优质碳素钢材制作，光洁无毛刺。防破坏能力≥I 级（《枪支弹药专用保险柜》（GA1051-2013）标准）。  2、柜体表面进行防腐处理，要具有防腐蚀功能。  3、柜门开启方式，要采用全方位天地锁结构，要具有防撬、防钻、防潮功能。单扇门体上、下部及门结合面的锁定点总和不少于 4 个。  4、柜门上配二把全不锈钢内胆机械锁，保证永不生锈。锁能正常使用百万次以上，永不生锈。锁结构要完全不一样，系统要有智能识别功能。任何非法插入钥匙触碰都会自动报警。大门机械锁部分要求具有防撬防钻挡板或者类似装置结构。  5、柜体下面要配四个钢制轮。  6、柜体结构，箱体对角线误差≤1.2mm。外结构采用无缝对接，具有防钻、防电焊、防切割、防潮、防腐蚀等功能。 | 台 | 1 |
| **管控服务器** | 产品结构：单处理器入门级塔式服务器。  CPU：奔腾G5420 双核四线程3.8GHz至强E-2224G四核四线程3.5GHz。  内存：4个内存插槽，支持DDR4ECC/8GB/16GB，最大可支持到128GB。  硬盘：最大可支持4块SATA接口机械硬盘或SSD固态硬盘，支持M.2。  RAID：集成RAID支持，支持多种硬件RAID配置,可扩展独立RDID卡，RAID0.1.5  网络：一个1GbE嵌入式千兆以太网口，可扩展。  电源：250W 80+高效能电源。  光驱：标配无光驱，可扩展内置或外置光驱。  操作系统：支持Windows、WindowsServer、CentOSLinux、RedHatLinux及其它OS支持。 | 台 | 1 |
| 8 | **网络摄像机** | 采用星光级超低照度400万1/2.7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低照度效果好，图像清晰度高  最大可输出400万(2688x1520)@25fps  支持Smart H.265/H.264H智能编码，ROI区域增强，SVC自适应编码，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最大红外监控距离50米，支持SmartIR，自动调整红外远近补光及画面均匀性  支持走廊模式，宽动态，3D降噪，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适用不同监控环境。多种异常检测，无SD卡，SD卡空间不足，SD卡出错，网络断开，IP冲突，非法访问，电压检测。多种智能，场景变更，虚焦侦测，音频异常侦测，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物品遗留，快速移动，人员聚集，物品搬移，徘徊检测，人 脸检测，热度图，人数统计。  支持报警3进2出，音频1进1出，128G SD卡，内置MIC  支持DC12V/POE供电方式，宽压设计  支持IP67，IK10防护等级，防浪涌，防静电，防雷设计 | 台 | 11 |
| **网络硬盘录像机** | 支持嵌入式Linux系统，工业级嵌入式微控制器  支持WEB、本地GUI界面操作  可接驳支持ONVIF、PSIA、RTSP协议的第三方摄像机和主流品牌摄像机  支持IPv4、IPv6、HTTP、NTP、DNS、ONVIF网络协议支持最大16路网络视频接入，网络性能接入128Mbps,储存128Mbps,转发128Mbps  支持8M/6M/5M/4M/3M/1080P/1.3M/720P IPC分辨率接入  支持2×4K/4×4M/8×1080P/16×720P解码，最大支持16路视频回放  支持1路VGA，1路HDMI，支持VGA/HDMI视频同源输出  支持4个内置SATA接口，单盘容量支持10T，可配置成单盘，支持SSD  支持IPC音频1路输入，支持语音对讲1路输出，支持PC通过NVR与网络摄像机进行语音对讲  支持8路报警输入、2路报警输出，其中1路继电器输出，1路12V1A ctrl输出，支持开关量输入输出模式  支持2个USB接口（1个前置USB2.0接口、1个后置USB3.0接口）  支持2个千兆以太网口，支持2个不同段IP地址的IPC设备接入，支持将双网口设置同一个IP地址，实现数据链路冗余  支持按时间、按事件等多种方式进行录像的检索、回放、备份，支持图片本地回放与查询  支持标签自定义功能，设备支持对指定时间的录像进行标签并归档，便于后续査看  支持本机硬盘、网络等存储方式，支持硬盘、外接USB存储设备备份方式  支持设备操作日志、报警日志、系统日志的记录与查询功能  支持断网续传功能，能对前端摄像机断网这段时间内SD卡中的录像回传到NVR。远程管理IPC功能，对前端IPC远程升级，远程对IPC的编码配置修改等操作 ，走廊模式功能。IPC画面旋转90°或270°，成9:16走廊模式 。  支持即时回放功能，在预览画面下回放指定通道的录像  支持预览图像与回放图像的电子放大  可以通过鼠标控制云台转动、放大、定位等操作  支持一键添加摄像机显示监控画面  支持远程零通道预览功能，可将接入的多路视频图像多画面显示在一路视频图像上  支持盘组管理功能，实现视频录像的定向存储。 | 台 | 1 |
| **4T监控专用硬盘** | 设备描述：监控级硬盘  技术参数：  类别 3.5"企业级  容量 4TB 缓存 64M 转速 7200转 | 台 | 4 |
| **27寸液晶显示器** | 设备描述：27英寸LED背光液晶显示器  技术参数：  显示可视角度：(水平/垂直)：170°/160°(CR>10)  接口：VGA1个  电源类型：外置适配器 电压：100-240V(50/60hz) 耗电量：15W | 台 | 1 |
| **交换机** | 16口百兆非网管POE交换机，16个百兆POE电口，2个千兆电口，2个复用的千兆光口，非网管。交换容量7.2Gbps,包转发率5.36Mpps,1U高度，19英寸机架式，工作温度：0℃～40℃，支持220v交流，满负荷功耗250瓦，支持AF,AT双标准POE，POE功率230瓦；1-8号端口支持视频红口保障技术。 | 台 | 2 |
| **机柜** | 容量12U  标准符合ANSI/EIA RS-310-D、IEC297-2、DIN41491; PART1、DIN41494; PART7、  GB/T3047.2- 92标准;兼容ETSI标准.  门及门锁钢化玻璃前门  材料及工艺SPCC优质冷扎钢板制作；厚度：方孔条2.0mm，安装梁1.5mm，其它1.2mm。  表面处理:方孔条镀蓝锌；其余：脱脂、磷化、静电喷塑。 | 个 | 1 |
| **PDU** | 国产，8位 | 个 | 1 |
| **网线** | 超五类 | 箱 | 4 |
| **电源线** | RVV2\*1.0 | 卷 | 5 |
| **信号线** | RVV4×0.75 | 卷 | 4 |
| **VGA线** | 20米成品 | 根 | 1 |
| **报警主机** | 技术参数：  高速数字通讯方式，使用Adecom 4+2或Contact ID通讯协议。  一组高级主码，四组普通用户密码，真正的密码分区布撤防功能  可扩展GSM双网拨号功能，通过GSM模块可以采用GPRS网络与中心联网  报警，布撤防信息，系统故障，查询语音播报系统，方便快捷查询主机各类信息  编程语音播报功能，实现方便，简单无错编程  内置语音模块，可录10～20秒语音，进行语音报警。  8路有线8路无线防区，可扩展为16路有线，LED指示，加语音播报，简单明确。  最多可设置5组中心报警电话号码或4组报警电话（固定电话或手机号码）警情触发时，循环拨号。  5种布防方式：离去布防、在家布防、单防区布防、延时布防、远程布防和门禁布防。  6种防区类型：即时防区、延时防区、24h防区、内部防区、智能防区、旁路防区和门铃防区。  自动恢复功能：断电后恢复供电时，断电前的信息和主机设置不会改变,可用遥控器进行布防、撤防、紧急报警等操作。可带后备电源，断电后可供电24h。 | 台 | 1 |
| **主机键盘** | 设备描述：LED编程键盘，24防区显示，带按键保护盖，全功能操作，多个快捷键方便操作。  技术参数：防区数量：支持24个  提醒类型：报警、布防、旁路 | 台 | 1 |
| **墙体振动探测器** | 技术参数：  控制范围：每只振动探测器可控制10-15m2的房间或10-15m的围墙（高3-4m）。  灵敏度：在探测器警戒防范区内，以60kg（±5kg）体重的人用铁制≥1kg的钢锤或其它工具打墙1-3次报警。  防拆功能：打开探测器盒盖或断电源线时报警； | 个 | 8 |
| **继电器输出模块** | 设备描述：8路联动继电器模块可扩展8路开关量输出，通过控制主机编程，从而达到联动灯光、警号等各种设备的联动控制继电器联动模块，可实现视频监控联动。  技术参数：  继电器输出单元：8路  继电器输出时间：10秒  输出方式：常闭（NC）  继电器负荷参数: 电压：交直流30伏以下，电流：3安培以下 | 个 | 18 |
| **红外双鉴探测器** | 设备描述：智能双鉴被动红外探测器  技术参数：  探测距离：12m  探测角度：110度  灵敏度： 30-100%可调  振荡源：微带电路,振荡单元  报警端口：平时连通,报警时断开5秒,接点容量100MA/30VDC,接点中已经串联1欧电阻  防拆开关：平时为连通,外壳被拆开是断开,接点容量100MA/30VDC  电源电压： 9-16V稳压电源 | 台 | 6 |
| **手报** | 国标sos | 个 | 3 |
| **声光警号** | 技术参数：声光报警器（带转动）;声压≥108dB;电流≤250mA | 个 | 2 |
| **幕帘** | SMT工艺，抗EMI/RFI干扰  距离：6M/角度：15° | 个 | 4 |
| **四键无线遥控器** | 设备描述：报警主机无线遥控器，遥控布防、撤防。  技术参数：  重码率：0.00001%  遥控距离：20m | 个 | 1 |
| **12v30A电源** | 输出电压：12V，输出电流：30A | 台 | 2 |
| **山特2K机头** | 满足系统要求 | 台 | 1 |
| **后备电池** | CTP-2 | 块 | 6 |
| **电池柜** | A8 | 台 | 1 |
| **辅材** | 线管、扎带、线卡、钢钉等 | 项 | 1 |
| **人工** | / | 项 | 1 |
| 9 | **拆装防盗门及修复门洞** | 1.工艺：人工非保护性拆除原防盗门。2.说明：如客户要求保护性拆除，依据现场实际情况执行（能否保护）按非标定价费用另计，或客户聘请专业厂家拆卸。3.重新安装新款防盗门，四周要求必须用水泥灰填满并加固。 | 项 | 1 |
| **砌墙** | 1.工艺：人工测量定位→弹线→砂浆制备→加气砖错缝砌筑。2.说明：（1）如砌筑有门洞口、单面无连接墙体、超高、超长或U型及L型墙体，需对边框及门梁进行混凝土加固费用另计。（2）曲面砌筑、表面抹灰、挂网等费用另计。 | 平方 | 34 |
| **管内套线** | 管内套线 | 米 | 32.5 |
| **电源插座** | 1.名称:5 孔插座 2.材质:塑料 3.安装方式:墙内暗嵌（含面板及底盒） | 个 | 10 |
| **网络插座** | 1.名称:网络插座 2.类别:塑料  3.安装方式:墙内暗嵌 4.底盒材质、规格:含面板及底盒 | 个 | 10 |
| **定制甲级防盗门** | 符合《GA-1016-2012枪支(弹药)库室风险等级划分与安全防范要求》中5.2.3条引用的《GB17565-2007防盗安防门通用技术条件》中甲级防盗安全门的有关要求。 | 扇 | 3 |
| **油漆** | 1.工艺：打磨砂  纸→乳胶漆底漆一遍→乳胶漆面漆两遍。  2.界面剂、高级墙泥、底漆、面漆、人工费及机械费。 | 项 | 1 |
| **防爆灯** | 额定电压：AC220V 50HZ  防爆标志：ExdⅡCT6  执行标准：GB3836.1 GB3836.2 GB3836.3  光源类型：LED  功率：100W/90W/80W  防护等级：IP65  透明罩:高强度钢化玻璃  显色指数：≥80%  进线口螺纹：G3/4〃 | 个 | 12 |
| **通风口** | 使用Φ160mm 的水钻开孔。并且加装防护网。  矩形 15cm 正方形开孔，并且加装防护网。 | 个 | 2 |
| **辅材** | 切割片、胶带等 | 项 | 1 |

**注：1、上述加▲项需提供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中心或公安部特种警用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提供彩色复印件加盖投标公章。**

**2、招标方根据本项目的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了本次采购的核心产品，设备为“54位智能短枪柜”** 。

**3、上述加▲项中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在该项目中标公示上网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检测报告原件核查。如不提供或提供的原件与投标时提供的证明材料不一致，将被视为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三、服务保障和承诺要求**

1. 各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技术参数要求进行合理报价并供货，如后期出现验收不合格情形视同虚假承诺谋取中标成交，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 全部产品提供三年质保期服务。免费质保期间出现的问题，必须在2小时内响应，12个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修复。如需要更换设备或送修，必须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

3．中标单位自行承担安装过程中的安全责任。

4．投标人在设备安装过程中涉及第三方产品知识产权情况，若出现技术、经济或法律上的纠纷，应由中标人全面承担并全权解决，并确保不影响项目的进度。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诚信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约定，本次招标决定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2.任何最低报价及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均不是中标的必要条件。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按算术平均方法，计算出每个投标人的得分；报价得分通过计算直接取得；报价得分加评委算术平均得分，为投标人的总得分。

3.总得分最高的即为中标候选人。

4.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1名。

**二、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三、符合本采购文件优先采购 “环境标志产品”或“节能产品”的，必须提供

**“环境标志产品”或“节能产品”证明，否则不予认可。不符合的无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鼓励节能及环保政策以投标（响应）主要（核心）产品（品牌）为准。**

**七、评分标准（总分值为10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评分内容 | 备注 |
| 1 | 投标报价  (3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结果保留两位小数。有效投标文件是指未被评标委员会判定为无效标的投标文件。 |  |
| 2 | 技术与性能的符合性（45分） | 技术要求及相关说明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满分45分，低于（负偏离）招标文件要求的根据参数重要性进行扣分，其中标“▲”项为重要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3分，其他的参数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所有技术参数如出现10项及以上负偏离的，则不得分。  注：1.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以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准，其他参数以提供的技术参数响应表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为准；2.技术参数中每一小条为一项；3.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清楚标注每一对应项页码，以便评委审核。 |  |
| 3 | 业绩案例（6分） | 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合同（2020年1月1日以后所签合同），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原件及竣工验收报告彩色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有一个得3分，本项最高得6分（所提供业绩合同中必须体现甲乙双方单位名称，否则不得分）。  注：上述类似项目业绩是指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需与本项目采购内容类似的项目业绩。 |  |
| 4 | 企业实力  （3分） | 1. 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须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2、投标人具有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须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3、投标人具有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须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注：需提供上述证书的复印件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4 | 项目实施方案（11分） | ①评委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安装实施方案、现场安装质量保证措施、项目进度保证措施、现场安全生产保障措施、文明施工的保证措施、配合协调方案等全面性、合理性、可靠性、结构完整性等酌情量化打分，应当将量化指标建立在同一基础或者同一标准上，使各投标文件具有可比性。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上述内容全面性、合理性、可靠性、结构完整性等优的得6分；内容全面性、合理性、可靠性、结构完整性等良好的得5分；内容全面性、合理性、可靠性、结构完整性等一般的得4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②评委根据投标人对综合考虑各方因素，包括人员配置、责任分工、项目进度、现场管理等酌情量化打分，应当将量化指标建立在同一基础或者同一标准上，使各投标文件具有可比性。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方案优秀合理、可行性强且具有针对性的得5分；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方案概述较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4分；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方案表述一般、基本合理可行的的得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5 | 售后服务方案（5分） |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保证措施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紧急处理预案、响应时间、售后服务的优惠措施等内容）进行横向比较后进行量化打分，将量化指标建立在同一基础或者同一标准上，使各投标文件具有可比性。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保证措施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紧急处理预案、响应时间、售后服务的优惠措施方案全面合理的，优秀的得5.0分，良好的得4.5分，一般的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全称）： 建湖县公安局 （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全称）：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建湖县公安局智能枪弹库建设采购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标的**

1.中标价即为合同价。

2.乙方在签订合同时，须向甲方交纳中标价5%的履约保证金，于合同履行后退还。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对提供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依据标准规范评定为AA级及以上的政府采购供应商（须在签订采购合同前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且信用报告通过“信用盐城网”可查实）向甲方交纳中标价2.5%的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在供货期满后15日内退回，乙方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经甲方同意后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不履行与甲方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没有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对甲方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对乙方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二、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的产品性能及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质量技术要求，实现乙方的投标承诺书条款。

2.具体标准详见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部分。

**三、产品的运输方式、费用负担及保险**

乙方负责交货前产品的运输及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保证用最快捷与安全可靠的方式进行运输。产品运抵交货地点平稳摆放前产生的毁损、灭失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四、交付与验收**

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按照本合同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交付地点由甲方指定。货物的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包装、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货物资料及配件工具。

3.在交货前，乙方应对所供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合格检验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甲方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有关货物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

4.甲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国家标准进行验收，同时比较乙方出具的检验证明，经检验无误后由甲方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加盖单位公章，该证明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5.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规格、质量不合规定的情况，应妥为保管，同时甲方应在 7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此期间，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怠于通知或者自产品收到之日起超过两天未通知乙方的，视为产品合乎规定。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7 天内负责处理。

6.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五、售后服务**

1.乙方承诺所投产品免费原厂质保期为 一 年。免费质保期间出现的问题，在2小时内响应，12个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修复。如需要更换设备或送修，必须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并提供备品。

2.乙方应严格执行厂家的保修规定，质量保证期满后，产品须维修的，供货方或生产方应本着微利服务原则，按最低价格收取维修费用。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

1.结付程序：乙方按本合同内容合格地履行供货义务后，凭验收报告、销售发票办理货款结算手续。

2.结付方式及期限：

项目付款分期进行，该项目以审计结果作为结算依据。合同签订后由乙方向甲方申请预支付合同金额的30%，货到指定地点安装结束投入使用，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年底前支付合同总价的60%，经审计并质保期满后年底前付至审定价的80%，余款次年年底前一次性付清（支付价款时须提供增值税发票）。

**七、违约责任**

1.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乙方交付的合格货物，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3.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十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十五天内答复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但乙方仍需按本条约定承担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八、安全问题**

乙方必须保证项目施工过程中以及货物供应、安装、运输、装卸、使用过程中的安全。如因产品质量不合理、不坚固、施工不规范，以及一切自然损坏而造成的货物损坏和人身伤害事故（不包括不可抗力因素），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九、不可抗力**

1.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2.不可抗力事件持续超过15日，任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

**十、其他事项**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的，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7 天内支付，否则应按未付金额的 10% 支付违约金。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应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双方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十二、其他**

1.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以下单日为准）。

3.任何一方无权在没有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向第三方给予、授予和转让本合同所规定的任何权利和义务。

4.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江苏永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贰份。

5.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

**6.该合同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江苏省政府采购网、盐城市政府采购网上予以公示。**

**第六章 投标文件及格式**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JSZC-320925-YSGS-G2023-0007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总价（小写） |
| 建湖县公安局智能枪弹库建设采购项目 | 详见投标文件 | 元 |
| 总价（大写）： |  | |

投标人公章（电子签章）：

**（二）投标函**

采购人：**建湖县公安局**

1、根据已查看的**建湖县公安局智能枪弹库建设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相关规定，我单位经市场考察和研究上述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相关标准及技术要求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 （小写）：￥ 的投标报价（含招标代理费等）完成本项目，并按上述要求实施此项目。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立即实施此项目，并在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

3、我方承诺所投产品免费原厂质保期为 一 年。免费质保期间出现的问题，在2小时内响应，12个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修复。如需要更换设备或送修，必须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并提供备品。如我方供应的产品因质量原因不能通过相关权威部门的验收，我方无偿更换全部产品，不收取任何费用，并承担相应责任。

4、我方接受招标文件中的价款支付条件。

5、如果我们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未能或拒绝签订合同协议书，你单位有权另选中标单位。

6、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交纳招标文件规定的履约保证金。

7、我方投标文件提供的所有资料真实、有效，如有不实，我方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主管部门依据法律法规做出的处理决定，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

8、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承诺书将成为约束双方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采购人：建湖县公安局**

我公司自愿参与贵单位组织实施的建湖县公安局智能枪弹库建设采购项目的投标。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登记表**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 详细地址 |  | | | 邮   编 |  |
| 法人代表 |  | 企业性质 |  | 注册资金 |  |
| 联系 人 |  | 职   务 |  | 所在部门 |  |
| 营业面积 |  | 在册员工 | 名 | 技术人员 | 名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 手 机 号 |  | | 网 址 |  | |
| 供应商品  范   围 |  | | | | |
| 企业概况 | | | | | |
| 主要业绩 | | | | |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身份证号：

系 (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　　　　（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询标、合同谈判等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联系电话（手机号）：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

|  |
| --- |
|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七）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单位基本信息、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招标投标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更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信息库中信息；

四、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恶意投诉等行为，主动维护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五、自觉接受政府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等监督；

六、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或存在其他法律法规对招标投标行为予以限制的情形，自愿接受招标投标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上述承诺已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签名：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八）建湖县政府采购事前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我县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本单位无涉及政府采购活动的违法、违规不良记录，我公司及相关负责人无因存在重大隐患整改不力、发生有重大社会影响生产安全事故或其他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的不良记录；

  （三）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政府采购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四）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更新维护建湖县政府采购网中与本单位相关的信息；

  （五）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自觉维护政府采购交易的良好秩序，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等行为；

  （六）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七）本单位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失信行为，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八）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建湖县公安局**的**建湖县公安局智能枪弹库建设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建湖县公安局智能枪弹库建设采购项目**，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或不提供证明材料的，投标报价将不做相应扣除；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采购文件编号为\_\_\_\_\_\_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圆整（¥：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授权代表亲笔签名：

日 期：\_\_\_ \_年\_\_\_\_月\_\_\_\_日

**（十一）清单报价表**

采购人：建湖县公安局

我单位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下面的报价提供所需货物和服务，并保证货物和服务质量。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类别**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品牌及规格型号** |
| 1 | **★54位智能短枪柜**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3 |  |  |  |
| 2 | **18位智能长枪柜**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1 |  |  |  |
| 3 | **9位智能长枪柜**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1 |  |  |  |
| 4 | **12位智能计数弹柜**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1 |  |  |  |
| 5 | **智能整箱弹柜**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3 |  |  |  |
| 6 | **智能枪弹柜综合管理系统**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套 | 1 |  |  |  |
| 7 | **收缴枪柜**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1 |  |  |  |
| **管控服务器**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1 |  |  |  |
| 8 | **网络摄像机**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11 |  |  |  |
| **网络硬盘录像机**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1 |  |  |  |
| **4T监控专用硬盘**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4 |  |  |  |
| **27寸液晶显示器**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1 |  |  |  |
| **交换机**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2 |  |  |  |
| **机柜**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个 | 1 |  |  |  |
| **PDU**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个 | 1 |  |  |  |
| **网线**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箱 | 4 |  |  |  |
| **电源线**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卷 | 5 |  |  |  |
| **信号线**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卷 | 4 |  |  |  |
| **VGA线**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根 | 1 |  |  |  |
| **报警主机**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1 |  |  |  |
| **主机键盘**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1 |  |  |  |
| **墙体振动探测器**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个 | 8 |  |  |  |
| **继电器输出模块**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个 | 18 |  |  |  |
| **红外双鉴探测器**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6 |  |  |  |
| **手报**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个 | 3 |  |  |  |
| **声光警号**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个 | 2 |  |  |  |
| **幕帘**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个 | 4 |  |  |  |
| **四键无线遥控器**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个 | 1 |  |  |  |
| **12v30A电源**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2 |  |  |  |
| **山特2K机头**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1 |  |  |  |
| **后备电池**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块 | 6 |  |  |  |
| **电池柜**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台 | 1 |  |  |  |
| **辅材**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项 | 1 |  |  |  |
| **人工**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项 | 1 |  |  |  |
| 9 | **拆装防盗门及修复门洞**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项 | 1 |  |  |  |
| **砌墙**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平方 | 34 |  |  |  |
| **管内套线**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米 | 32.5 |  |  |  |
| **电源插座**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个 | 10 |  |  |  |
| **网络插座**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个 | 10 |  |  |  |
| **定制甲级防盗门**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扇 | 3 |  |  |  |
| **油漆**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项 | 1 |  |  |  |
| **防爆灯**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个 | 12 |  |  |  |
| **通风口**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个 | 2 |  |  |  |
| **辅材**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项 | 1 |  |  |  |
| 10 | **合计：** | 大写：  小写： | | | | | |

注1. 投标报价应是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全部产品安装、调试、检验及售后服务等内容的价格，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人工费、材料费、不可预见的费用、管理费、招标代理费、利润、税金和文件规定的其他各项应有的全部费用（综合报价）。对投标人认为没有考虑到的费用项目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本项目最高限价为85万，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论处。

3.投标单位投标时须在报价明细表中注明投标选用品牌，本项目核心设备为上述清单第1项“54位智能短枪柜”。

**注：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核心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得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各投标人必须使用本报价表且须逐格填写，除规定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处手写外，其余内容均要采用电脑打印，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 投标技术指标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服务的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情况，对“无偏离”技术参数未填写视为响应招标文件；

2.投标人如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或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投标单位： （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十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我方郑重声明：我方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方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_年 月 日

**（十四）服务承诺书**

|  |  |
| --- | --- |
| 服 务  内 容 | 1. 各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技术参数要求进行合理报价并供货，如后期出现验收不合格情形视同虚假承诺谋取中标成交，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 全部产品提供三年质保期服务。免费质保期间出现的问题，必须在2小时内响应，12个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修复。如需要更换设备或送修，必须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  3．中标单位自行承担安装过程中的安全责任。  4．投标人在设备安装过程中涉及第三方产品知识产权情况，若出现技术、经济或法律上的纠纷，应由中标人全面承担并全权解决，并确保不影响项目的进度 |
| 承 诺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投标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十五）项目业绩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项目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日期 | 业主联系方式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注：此表不够可复制和放大。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1.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评标细则中的相关要求自行编制，格式自制)

**（十七）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评标细则中的相关要求自行编制，格式自制)